

高永文：抽脂屬醫療 倡立法規管

當局關注奪命事故 年內諮詢管醫學美容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張文鈴)一名女子前日接受抽脂療程時昏迷，送院後不治。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表示，當局非常關注該事件，形容這是一宗非常嚴重的醫療事故。他認為，抽脂屬於須受規管的醫學程序，建議將來透過立法進行規管。他稱，私營醫療機構規管檢討督導委員會轄下4個工作小組，短期內會就立法規管私人醫療機構事宜，向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建議，再進行公眾諮詢。

高永文昨日會見傳媒時表示，非常關注今次醫療事故，又向死者家人致以慰問。他表示，事件涉及抽脂，抽取人體組織可能超過500毫升，而且涉及麻醉程序，應屬受規管的醫療程序。他說，將來會建議透過立法，規定所有高風險醫療程序，即使在日間醫療中心進行，醫療中心亦要註冊，儀器、設施、人員都要受規管。



死者生前照片。網上圖片



▲嘉嘉老師前日接受抽脂後死亡，她的舞蹈坊昨日關門。

有需要界定新高風險程序

他續說，事發時有註冊西醫在場，根據現行法例，註冊西醫只要受過適當訓練就可以做手術。不過，他同意愈來愈有需要在不同專科，界定新的高風險程序，包括有關醫生接受過哪些訓練才可以進行哪些手術。

高永文表示，現時私營醫療機構規管檢討督導委員會下設4個工作小組，分別處理不同私營醫療機構管理問題，包括就醫療程序風險進行區分；規定一些高風險醫療程序要由註冊醫生執行；研究對日間醫療中心高風險醫療程序立例規管；處理先進療法產品處所；研究規管向病人進行先進療法的化療室；以及重新訂定法例，授權衛生署署長規管私家醫院，加強醫院收費透明度。

他表示，當局短期內會就該4個工作小組的建議向立法會提交報告，並在年內進行公眾諮詢，「諮詢完結後，會盡快進行立法程序，完善對私人機構的規管。」他指出，由於涉及很多複雜的專業考慮，前年成立研究區分醫學美容的委員會需時較長，下半年一定會諮詢公眾，將來如何立法規管高風險的醫學美容程序。

陳漢儀：擬研醫療儀器使用管制

出席同一場合的衛生署署長陳漢儀亦表示，該署前日已派醫生及藥劑師到有關醫療中心協助調查，警方亦有在現場取走樣本，包括醫療儀器及藥品作調查。她說，死者家屬已辦理認屍手續，正等候死因裁判官命令，進行驗屍，再向死因裁判官提交報告，決定是否展開死因研訊。衛生署亦計劃委聘顧問研究醫療儀器的使用管制，預計明年向立法會匯報結果及提出立法建議。

服務不安全美容投訴升2倍

根據消委會數字顯示，今年首5個月共收到463宗有關美容服務的投訴，較去年同期的384宗上升17%，當中主要涉及一般美容服務及光學美容等。其中50宗個案的投訴人，懷疑美容服務不安全，較去年同期的15宗上升逾兩倍，而涉及銷售手法的投訴亦上升接近一倍至159宗。



■高永文表示，抽脂屬於須受規管的醫學程序，建議將來透過立法進行規管。香港文匯報記者彭子文攝



▲麥美娟(左二)認為，美容與醫療是兩個截然不同的範疇，不應將兩者混為一談。香港文匯報記者黃偉邦攝

美容醫療大不同 工聯促清晰釐定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趙虹)愛美，一向是女性的天性，但若因愛美而賠上性命，便得不償失了。工聯會香港美容健體專業人員總會主席許慧鳳指出，業界存在害群之馬，要求政府盡快立例，約束不法經營者。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認為，美容與醫療是兩個截然不同的範疇，不應混為一談，政府應作出更清晰的釐定。

2012年DR醫學美容集團毒血針事故導致一死三傷後，香港美容健體專業人員總會與其他美容業界代表組成「關注規管醫學美容小組」。許慧鳳指出，本港現時出現很多有別於普通美容的醫療美容，而銷售及提供療程的手法層出不窮。她又指是次事故特別，由醫生操控有關治療，「由於現時缺乏有效法制監管，令一些無良商人走法律罅。」

麥美娟：醫學美容指引欠法律效力

麥美娟認為，美容與醫療是兩個截然不同的範疇，不應將兩者混為一談，「一件醫療事件，為甚麼要於美容院內進行呢？」她坦言，現時法例對有關方面並沒有一個明確界定，要求政府作出一個清楚釐定。

她續指，今次屬一宗醫療行為失當事件，不應連累整個美容業界。

麥美娟認為雖然政府已就醫學美容發出相關指引，但缺乏法律效力，「政府應增加相關處罰，增加阻嚇力。」她又指出，現時推出醫療美容相關療程的多為大集團，政府應「打老虎」，向有關公司作出巡查及監察。

事件中喪命的32歲女死者的友人Sarah表示，死者家屬質疑死者在進行抽脂療程之前，有否接受全身檢查，希望政府作出監管。

提交報告，決定是否召開死因庭。

昨晚9時許，嘉嘉丈夫及2名親友到達葵涌殮房認屍，各人神情哀傷。至於肇事的植髮中心現場，昨日未有營業，門外更鎖上鐵鏈，並有警員駐守，大度保安亦嚴陣以待，防止記者進入。

鄰居讚為親切

另外嘉嘉在藍田啟田道啟田大廈開設的嘉嘉舞蹈坊，昨日亦未有開門，亦未見有學生返回練舞。有在同層經營髮型屋的店東得悉「嘉嘉」疑因抽脂猝死，感到非常愕然：「乜咁大鑊！」又指前日曾見過她，當時不覺有異樣。

另有女鄰居梁女士指，死者一家三口租住同大廈17樓一個劏房單位約個多月，曾與她談論淡仔經，認為她為人「好Nice(親切)」，打扮亦新潮，對其猝死感惋惜。梁女士續稱，事發後嘉嘉的丈夫及9個月大女兒都沒回家，相信已搬往親友家暫住。

嘉嘉待驗屍確定死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體重達300磅的拉丁舞女導師嘉嘉，前日接受抽脂療程期間昏迷死亡，其丈夫及親友昨晨到葵涌公殮房認屍，各人神情哀傷。法醫稍後將驗屍以確定死因，並向死因裁判官提交報告。有消息稱嘉嘉與負責手術的關姓女醫生，為相識了10年的朋友。

警方昨仍封閉位於尖沙咀的植髮中心現場，調查事件是否涉及醫療失誤，暫無人被捕。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高度關注事件，形容是一宗嚴重的醫療事故，衛生署將全力協助警方調查。

有指醫生和死者相識10年

女死者李嘉嘉(32歲)，洋名Josephine，暱稱嘉嘉，因體型肥胖，4月時曾到尖沙咀加拿分道2號7

樓一間植髮中心接受抽脂減肥，當時是做肚胸抽脂。至前日下午，嘉嘉再由丈夫陪同到上址同一中心抽脂，詎料抽脂療程期間感不適暈倒，送院搶救無效死亡。現場消息稱，嘉嘉出事時正由背部近腰間4個位置，共抽了1,700毫升脂肪，療程當時由一名32歲姓關女醫生負責。據悉，姓關女醫生2006年港大內外全科醫學士畢業，現為私人執業的普通科醫生。有說她與死者嘉嘉為相識了10年的朋友。

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日前與衛生署聯手調查事件是否涉及失誤，以及會否與麻醉劑過量有關。重案組人員繼通宵調查至昨日清晨檢走一批抽脂儀器後，昨黃昏重返現場調查，至晚上7時才離開。另外法醫官昨亦根據死因裁判官的命令，向死者進行顯微及毒理等化驗以確定死因，並向死因裁判官

口角變廝殺 父斬死15歲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元朗橫州東頭圍新村昨晚深夜揭發倫倫命案，一對父子疑因家事在住所爭執，更演變成互毆，雙方以利器互相攻擊，15歲兒子終不敵，頸部更遭斬中大量流血，送院搶救後終不治。涉案同告受傷的父親被捕，警方列作謀殺案，重案組接手，會在現場通宵蒐證，並了解釀成父子倫倫命案原委。

屋內凌亂 或作激烈搏鬥

案發於昨晚10時許，一對父子因事在元朗橫州東頭圍新村家中起激烈爭執，雙方由口角變成打鬥，更各自隨手執起利器互相攻擊，其中15歲兒子身上被人斬中多刀，頸部大動脈慘遭

斬中，血如泉湧，當場倒地昏迷，互鬥中亦受傷的59歲父親致電報警求助。

警方初時列作求助案處理，警員趕抵現場，見2名血人，其中少年更重傷昏迷，其父亦有受傷但仍清醒，立即安排救護車將兩人送往元朗博愛醫院搶救，惜兒子送院後終告不治。警方立即將案件列為謀殺案，並將涉案父親拘捕，由於他亦受傷留醫，警方要派警員作嚴密看守。元朗重案組已接手案件，並封鎖現場通宵蒐證，據悉現場屋內一片凌亂，有打鬥痕迹，血迹斑斑，相信事發時兩人曾作激烈搏鬥，警方在現場檢獲涉案利刀及利器，正聯絡其家人了解詳情背景及調查血案動機。

綠的撞死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隻流浪牛昨凌晨在西貢大網仔路被的士撞傷，的士一度不顧而去，其後在1公里以外西沙路被警方截獲，漁農自然護理署獸醫到場發覺流浪牛被撞至重傷，為免牠受苦，就地人道毀滅。事件列「交通意外無人受傷不顧而去」處理。64歲姓李的士司機承認曾撞到牛隻，協助警方調查。



南丫四號船長聘英御用大狀抗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兩年前慶日南丫島海難造成39人死亡慘劇，兩名肇事船隻的船長被控誤殺及危害他人海上安全罪，案件將於今年11月開審。高等法院昨批准南丫四號的船長周志偉，聘用擅長船運事宜的英國御用大律師作抗辯，律政司司長認為審訊涉及公眾利益，並可能會引發其他後果，故不反對其申請。

英國御用大律師James Michael Turner以案件特別複雜及困難為由，申請來港代表案中首被告周志偉抗辯，首席法官張舉能在判決時指，Turner會就撞船及航海技術的範圍替周志偉抗辯，法官同意案件需要運用Turner的專業知識，而律政司司長亦認為基於公眾利益，本案適宜委聘英國大狀，審訊亦可能引發其他方面採取行動。

法官指Turner早前拒絕向法庭透露周的抗辯理由，這是可以理解的，因為被告有保持緘默的權利，其後為了說服法庭批准申請，Turner無可避免要披露抗辯理由，才導致大律師公會撤回反對。

南丫海難肇事客輪「南丫四號」船長周志偉(56歲)及「海泰號」船長黎細明(55歲)各被控39項誤殺等罪，案件已排期11月10日在高等法院審理，預計審訊60天。

襲劉進圖兩被告 加控偷車牌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明報》前總編輯劉進圖本年2月遇襲被斬傷一度命危，兩名早前於內地落網、分別為車手及刀手的涉案男子合共被控有意圖而傷人及盜竊罪名，控方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再加控兩名被告一項盜竊罪，案件押後至8月1日再作提訊。

同是37歲及報稱水喉工人的兩名被告葉劍華及黃志華，原被控有意圖而傷人及盜竊罪，控罪指他們於本年2月26日，在西灣河太康街非法及惡意傷害劉進圖，使他身體受嚴重傷害；及於2月12日，在粉嶺聯興街偷去一輛電單車。新增的盜竊罪則指他們於本年2月8日至13日期間，在香港偷竊號碼為BW6873的電單車車牌。

據早前報道，案發於本年2月26日，劉進圖駕駛私家車到西灣河擬食早餐，惟下車即遭人從後斬傷，劉身中六刀倒地，而行兇歹徒則乘坐電單車逃逸。《明報》即日懸紅100萬元緝兇，而劉被送往深切治療部留醫，情況一度危殆。據悉，劉現已在麥理浩復康院接受治療。

打擊外圍波 警檢6,000萬元波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警方繼續進行代號「戈壁」(CROWBEAK)的打擊非法賭博行動，昨凌晨分別在沙田及旺角拘捕4男1女，其中3男1女涉嫌為非法收受波纜的「艇仔」，行動中警方共檢獲約近6,000萬元波纜。

在沙田被捕4名男女「艇仔」，其中3名男子分別姓何(39歲)、姓蘇(39歲)及姓余(44歲)；女子則姓何(37歲)，4人同涉嫌「非法收受賭注」。警方新界南總區情報組及沙田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人員根據線報及深入調查後，昨凌晨1時進行「戈壁」行動，在沙田瀝源街娛樂城一場所拘捕上述4名男女，涉嫌非法收受賭注，檢獲3部手提電話。警方其後再到4人分別位於馬鞍山赤泥坪村、紅磡愛民邨頌民樓、沙田黃泥頭村及禾輦順和樓的住所搜查，共檢獲約1,000萬元「波纜」、約5萬元現金及一部電腦。

另外，深水埗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人員根據線報及經深入調查後，昨晚9時亦展開「戈壁」行動，突擊搜查旺角新填地街616號一單位，檢獲約4,800萬元波纜、小量現金、一部手提電話及一部電腦。單位內一名32歲姓潘男子涉嫌「非法收受賭注」被捕。

扮失銀包借錢 騙徒添食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狡猾騙徒利用好心途人及店舖負責人同情心，四處招搖撞騙認稱遺失鑰匙或錢包，急需現金應急的中年男子騙取金錢，而對方留下的個人資料事後亦被證實為虛假，九龍城警區重案組第一隊探員角住所搜查，初步相信他涉及約10多宗同類騙案。

被捕男子姓梁(46歲)，居住旺角弼街77號一單位，他涉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罪名被扣查。紅

警署早前接獲多宗包括途人及店舖負責人的投訴，指在紅磡區被一名認稱遺失鑰匙或錢包，急需現金應急的中年男子騙取金錢，而對方留下的個人資料事後亦被證實為虛假，九龍城警區重案組第一隊探員角住所搜查，初步相信他涉及約10多宗同類騙案。

涉與10多宗騙案有關

前日下午約1時半，紅磡分區特遣隊人員在榮光街發現一名男子形

地產董事棄保潛逃 判入獄27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地產發展公司董事曾偉早年涉賄賂銀行職員及洗黑錢被捕，於2011年案件開審時棄保潛逃，直至今今年一月於塞班島被捕。

曾昨承認一項向代理人提供利益罪，解釋母親於審訊前一個月病重

跡可疑，遂暗中尾隨監視，當他向兩間店舖負責人以同樣手法企圖行騙不果後，警員隨即上前採取拘捕行動，初步相信其與本港多處約10多宗騙案有關，而每次涉及金額約數百元，他騙取金錢後隨即離開現場。

案件已轉交九龍城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警方呼籲市民如遇到類似情況，可致電2761 8282或6148 0923與調查人員聯絡。判他即時入獄27個月。52歲被告曾偉為裕集集團有限公司主要股東兼董事，主要從事發展物業、經營酒店及高爾夫球場。他承認一項向代理人提供利益罪，指他於2010年10月5日，向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業務部主管陳寶堂，提供230萬元賄款，以延遲他共約27億元貸款的還款到期日。